**附件**

**桃園市112學年度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師資職前教育課程38學分班**

 **學 校 推 薦 調 查 表**

|  |  |
| --- | --- |
| **學校名稱** |  |
| **承辦人員** |  | **聯絡方式** | 電話：e-mail： |
| **推薦序位** | **教師姓名** | **補助方式** | **基本資料** | **任教經歷(任一資格即可，並應檢附相關學校證明)** |
| 1 |  | □自費參與□申請全額補助 | 1.電話：2. e-mail：3.通訊地址：4.現職資優班編制內專任教師： □是(□正式教師 □代理教師) □否 | 1.任教資優班(或方案)類別：□英語 □數理 □創造能力2.於資優班任教累積滿2學年以上兼任年資，且現每週至少兼任資優班 4節課以上任課節數之普通班教師：□是 □否3.曾任資優班編制內教師且任教1學年以上：□是 □否4.參與資優教育方案教學2學年以上：□是 □否 |
| 2 |  | □自費參與□申請全額補助 | 1.電話：2. e-mail：3.通訊地址：4.現職資優班編制內專任教師： □是(□正式教師 □代理教師) □否 | 1.任教資優班(或方案)類別：□英語 □數理 □創造能力2.於資優班任教累積滿2學年以上兼任年資，且現每週至少兼任資優班4節課以上任課節數之普通班教師：□是 □否3.曾任資優班編制內教師且任教1學年以上：□是 □否4.參與資優教育方案教學2學年以上：□是 □否 |

**※本案僅本市轄屬公立中等學校按月支領待遇及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現職專任正式教師得申請全額補助；現職資優班編制內代理教師應申請自費參與。**

**※本市各設有資優班學校，進修學員以至少1名為原則(各類別分別計算)，請學校依推薦序優先薦送正式教師申請。**

**※本案預計錄取30名教師，請各校依下列順序薦送貴校教師:**

**1.本市轄屬公立中等學校現職資優班編制內按月支領待遇及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專任正式教師，且113學年度具持續任教意願者。**

**2.92(含)學年度以後於資優班任教累積滿2學年以上兼任年資，且現每週至少兼任資優班4節課以上任課節數之普通班正式教師，且113學年度具持續兼任意願者。**

**3.曾任資優班編制內教師且任教1學年以上，按月支領待遇及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現職專任正式教師，具113學年度任教資優班意願者。**

**4.參與資優教育方案教學2學年以上，按月支領待遇及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現職專任正式教師，具113學年度任教資優班意願者。**

**5.於資優班任教累積滿2學年以上，且有進修意願之現職資優班編制內代理教師(不含代課教師)，且113學年度具持續任教資優班意願者。**

**※本表請各校於112年10月6日(星期五)前將紙本函報本局，並將Word檔及核章後之PDF掃描檔寄至本局特殊教育科蔡老師(e-mail：062118@ms.tyc.edu.tw)彙辦。**

 **承辦人： 單位主管： 人事主任： 校長：**